

+

2023 年北京大学（校本部）外国留学生本科生海外招生简章 （面向马来西亚）

外国留学生本科生海外招生是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重要招生途径，旨在巩固和开拓海外优质生源基地，丰富多元招生渠道，延揽更多国际优质生源留学北大，进而为全球培育具有北大底蕴、中国情怀、国际视野的创新型引领型人才。

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学习期限为 4-6 年，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通过毕业论文答辩者，可获得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规定条件者，授予学士学位。

一、申请资格

1. 申请者原则上要求年龄在 18 周岁至 25 周岁之间（以 2005 年 9 月 1 日起计算），身心健康，高中毕业或以上学历，品学兼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相关规定，持外国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有关规定【教外函〔2020〕12 号】，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并定居在外国，本人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的，不具有中国国籍。其作为外国留学生申请者，须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且从 2019 年 4 月 30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期间有在外国实际居住 2 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 9 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有关规定，对于中国大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在移民并获得外国国籍后作为外国留学生申请者，须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并拥有已注销中国国籍的证明，且从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止有在外国实际居住 2 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 9 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二、报考成绩要求

STPM 成绩至少 2 个 A 或以上符合要求, A-Level 至少 2 个 A 或以上符合要求。以下为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统一考试证书 (UEC) 持有者之申请成绩要求:

分类	招生专业	申请免试入学资格 (独中高中统考证书相关科目总积点)		
		特优科目 A1/A2	采计科目	不超过
文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国语言文学系 汉语言文学、汉语言学、古典文献学、应用语言学 ★ 历史学系 历史学 (中国史)、世界史 ★ 哲学系 哲学、宗教学、哲学(逻辑学与科学技术哲学方向) ★ 考古文博学院 考古学、文物保护技术 ★ 艺术学系 艺术史论、戏剧影视文学、文化产业管理 ★ 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学、广播电视学、广告学 ★ 法学院 法学 ★ 国际关系学院 国际政治、外交学、国际政治 (国际政治经济学专业方向)、国际政治 (国际组织与国际公共政策专业方向) ★ 政府管理学院 政治学与行政学、城市管理、行政管理 ★ 社会学系 社会学、社会工作、人类学 	(1) 华文	(1)英文 (2) 任选 3 科: 历史、地理、高级数学、高级数学 I、高级数学 II、物理、化学、生物、商业学、簿记、会计学、经济学	10 点
经济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光华管理学院 金融学、会计学、市场营销 ★ 经济学院 经济学、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保险学、财政学 ★ 信息管理学系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图书馆学 	(1)华文 (2)英文 (3)高级数学、高级数学 I 或高级数学 II	(1)任选 2 科: 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商业学、簿记、会计学、经济学	10 点

分类	招生专业	申请免试入学资格 (独中高中统考证书相关科目总积点)		
		特优科目 A1/A2	采计科目	不超过
理科	<p>★ 数学科学学院 数学、概率统计、科学与工程计算、信息科学、金融数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p> <p>★ 工学院 理论与应用力学、工程力学(工程结构分析方向)、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航空航天工程、生物医学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机器人工程</p> <p>★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智能科学与技术、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软件工程、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电子信息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p> <p>★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 地质学、地球化学、地球物理、空间科学与技术、地理信息系统</p> <p>★ 城市与环境学院 环境科学、生态学、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城乡规划(5年制工科)、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p> <p>★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生物技术、生态学、生物信息学</p> <p>★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化学、材料化学、应用化学、化学生物学</p> <p>★ 物理学院 物理学、大气科学、天体物理、天文高新技术和应用</p> <p>★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环境科学(自然方向)、环境管理(管理方向)、环境工程</p> <p>★ 心理学系 心理学、应用心理学</p>	(1)华文 (2)高级数学 II	(1)英文 (2)任选 2 科: 物理、化学、生物、地理	10 点
文理兼收	<p>★ 元培学院 全校教学资源范围内自由选择专业、政治、经济与哲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整合科学、古生物学、外国语言与外国历史</p>	(1)华文 (2)英语	任选 3 科: 历史、地理、高级数学、高级数学 I、高级数学 II、物理、化学、生物、商业学、簿记、会计学、经济学	10 点
医学	<p>★ 临床医学(6年制)</p> <p>★ 口腔医学(6年制)</p>	(1)华文 (2)生物	(1)英文 (2)任选 2 科: 高级数学、高级数学 I、高级数学 II、物理、化学	12 点

三、申请材料

1. 《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入学申请表》（网上报名后下载打印），申请表上须贴 2 寸白底彩色免冠证件照；
2. 全日制高中毕业学历文件（应届毕业生可先提供预计毕业证明），须为原件或公证件，中英文均可；
3. 高中或以上阶段全部课程及成绩单，须为原件或公证件，中英文均可；
4. 毕业考试成绩单，即 UEC、STPM、A-level 成绩单；
5. 两封书面推荐信；
6. 个人陈述原件，中英文均可；
7. 护照信息页复印件，护照必须是在有效期内的普通护照；
8. 出生证明以及申请人出生时父母双方的国籍证明文件，包括已经取得的国外永久居留权证明；
9. 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10. 《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入学申请承诺书》（见附件 1）；
11. 自我介绍视频（视频上传要求见附件 2）；
12. 北京大学要求提交的其他补充材料。

四、申请办法

1. 网上申请

申请者登录北京大学留学生网申系统（网址 <http://www.studyatpku.com>），网申系统中需填写招生代码：**dongnanya2023**
网申系统自**2023年2月6日00:00至2023年2月26日23:59**
（以上均为北京时间）开放，以申请者首次提交信息时间为准。

2. 邮寄纸质版申请材料

学生务必于**2023年3月13日前**将纸质版申请材料自行寄送至北京大学。
申请材料寄送后不予返还。

3. 入学复试

北京大学于 2023 年 3 月下旬或 4 月上旬对申请者进行在线复试考核。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4. 录取

申请材料和复试考核通过者，学校方予以录取。

录取材料将于 2023 年 6 月开始发放。录取后学校将对申请人信息和材料等进行复核，如有违规或弄虚作假等情形，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入学资格。录取结果可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查询。

5. 入学

2023 年 9 月，学生持录取通知书等相关材料入学报到。具体时间和安排以报到通知为准。

五、招生院系

详见招生目录（见附件3）

六、相关费用

1. 手续费：RM120/人，直接交付董总。

缴付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缴交，手续费一经缴纳，不予退还。

* **Bank Account:** UOB Bank （银行帐号：223 301 2000）

* **Beneficiary Name:** 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 **Recipient Reference:** Study- 申请者英文姓名

* **Payment Details:** 申请大学的英文名称（全名）

2. 学费：

理工类：30000 元人民币/学年；人文社科类：26000 元人民币/学年。

学费仅接受人民币现金、银联卡支付和网上支付，不接受其他币种、旅行支票等其他支付办法。

七、外国留学生奖学金

学生可在入学前申请“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奖学金”和“北京市外国留学生奖学金”。“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奖学金”包括学费、生活费、医疗保险费，获奖学生须参加年度评审；“北京市外国留学生奖学金”资助全额或部分学费，资助期限为一年。

录取的马来西亚学生还可获“北京大学—嘉里集团郭氏基金奖学金”推荐资格，推荐人选按该奖学金要求准备相应个人材料并通过面试后获得该奖学金。该奖学金包括学费、生活费、住宿补贴，获奖学生须参加年度评审。

八、医疗保险

学生须购买中国境内保险公司的“来华留学生综合医疗保险”。未按要求购买医疗保险者，学校将不予办理注册手续。

九、住宿

学生需自行安排留学期间的住宿，中国政府奖学金学生除外。

北京大学有不同规格和条件的留学生宿舍供学生预定。中关村新园宿舍咨询电话：（86-10）-62752288，勺园宿舍咨询电话：（86-10）-62752218。

住校外者须在入住后 24 小时之内到当地公安机关办理住宿登记手续。

十、签证

学生须持《录取通知书》和《来华学习签证申请表（JW201/202表）》前往中国驻外使领馆申请 X1 字签证来华。在入境中国后 30 天内，须将 X1 字签证转换成学习类居留许可。

十一、联络方式

1.董总学生事务局

联系电话：603-8736 2337（分机 293/295）

电子邮件：study@dongzong.my

2.北京大学国际合作部留学生办公室

通讯地址：中国北京市北京大学新太阳学生中心 329 房间

邮政编码：100871

E-mail: undergraduate@pku.edu.cn

电话：(86-10)-62751230

传真：(86-10)-62751233

网址：<http://www.isd.pku.edu.cn>